

第一章 清华学堂筹设经过与沿革

第一节 梁诚与退还庚款交涉 暨清华学堂之设立

谈起清华学校，便不能不谈美国退还庚子赔款之事。到底中国官员中何人最先知悉美国超索赔款而主动交涉退还？美国为何退还超收之庚款？又为何决定用于教育等问题，迄今尚待澄清。

最早知悉美国超收而主动交涉退还者为中国驻美公使梁诚，其锲而不舍运动交涉的情形将于下面陈述。美国方面，一般认为系罗斯福总统受到公理会牧师史密斯（A.H.Smith）的劝说，才决定将超收庚款退还中国兴办教育。也有人说美国最初并未限制该款用途，是中国政府为感激美国之善意，自动决定用于派遣学生留学美国。这一些问题，由于新材料和新研究的出现，证明都与事实不符。

当 1901 年各国代表在天津商议庚子赔款时，美国虽表示同情中国，但亦不忘怀自身利益。美国务卿海约翰（John Hays）冷驻华公使康格（E.H.Conger）及辛丑条约全权代表柔克义（W.W.Rockhill）于会议中提出：一、为免中国财政不胜负荷，全部赔款不得超过 15000 万美元。二、美国应分得全部赔款的 1/6

(约 16.6%)，即 2500 万美元。海约翰明知他的要求超过美方实际损失，但思以此作为与中国谈判关税和贸易筹码，争取美商利益，而美驻华公使康格和柔克义则认为海约翰未免过分。❶

八国代表谈判庚子赔款的结果，美国所得接近原先要求，而中国赔款的总数则增一倍多。利息不计，中国应赔总数为美金 30000.3 万元（合银 45000 万两），美国分到的是美金 2444 万余元，占全部的 7.4% 强，❷接近海约翰的最初要求。而美国实际损失仅美金 1165.5 万余元。换言之，美国超索 1278.5 万余元。如果加上利息，则美国所得超过美金 5300 万元。

美国总统麦金利（William Mckinley）国务卿海约翰及其后任路提（Elihu Root），和订约全权代表柔克义等，自始就知道美国超索，有意退还中国。但在 1905 年以前，发生美国虐待华工及中国抵制美货等问题，美方暂时不提此事。1905 年 1 月，驻美公使梁诚（1864 ~ 1917）❸和海约翰商谈庚款付金或付银问题，要求美方同意付银，以减轻中国负荷，却为海氏所拒。梁诚乃恳切希望海

❶ Michael Hunt, "The American Remission of Boxer Indemnity: A Reappraisal," in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v. 31, n. 3, May 1972, pp. 541 ~ 542.

❷ 舒新城《中国近代教育史资料》（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1963 年），页 72。

❸ 梁诚 广东番禺人，父商，幼年受到良好的教育，是 1875 年随容闳赴美留学的第四批幼生，时仅 12 岁。进菲力学院（Philip's Academy, Amherst College）肄业，1881 年回国，初任总署章京，1886 年为驻美使馆参赞，1901 年为中国政府赴德谢罪专使团首席随员，有表现。1903 年 4 月接伍廷芳为驻美公使，交涉收回粤汉路权，制止美墨不人道的华工契约，协助五大臣在美国的考察。其交涉退还庚款成功，得到张之洞和端方的称赞。但因主张退款用于教育，违背袁世凯意思，受袁氏歧视。先是催他早日移交返京，返国后虽授头品顶戴，不受重用，只得任粤汉铁路广东段总理，1909 年随海军出洋考察欧洲各国，及袁氏失势，始于 1910 年出任驻德公使，翌年为中国出席海牙万国禁烟会议首席代表，1912 年返国交卸，时袁世凯为中华民国大总统，梁知不可为，隐退香港，不复出，1917 年因痼疾去世，享年 54 岁。罗香林，《梁诚的出使美国》（台北：文海出版社，无出版年），页 3 ~ 6、22 ~ 23。

氏同情中国财政支绌，若一律付金，势必增加租税，民间负荷过重 仇洋之念益张 大局动摇 亦不符美国利益。“海为动容 默然良久，乃谓庚子赔款原属过多”。①梁得此超收讯息，就放弃付银问题，转而主动向海约翰交涉退还超收庚款，而有相当的进展。

中国外务部于 1905 年 5 月 13 日(光绪 31 年 4 月 10 日)收到梁诚的第一份报告，谓海约翰已接受梁诚建议要求美国政府与国会退还超收之款。梁诚同时到处运动劝说，“上流议论已觉幡然改变，即固执如户部大臣(财政部长)疏氏者，亦不复显然相拒”，时升任美驻华公使的柔克义亦表示同情。美总统曾透过柔克义试探梁诚，如果退还，中国是摊还民间抑移作他用。梁诚答以“交还不应当得之赔款，贵国义声足孚遐迩，减免之项如何用法，则是我国内政，不能预为宣告”。实则梁诚心中已有主意，认为用于教育既可获得美方之欢迎，也可为中国造就无穷的人才，为中兴奠定基础。他建议外务部：

似宜声告美国政府，请将此项赔款归回，以为广设学堂，派遣游学之用。在美廷既喜得归款之义声，又乐观育才之盛举，纵有少数议绅或生异议，而词旨光大，必受全国欢迎。此二千二百万金之断不致竟归他人掌握矣。在我国以己出之资财，造就无穷之才俊，利害损益已适相反。况风声所树，薄海同欢，中兴有基，莫或余侮，其为益又岂可以尺寸计耶！②

① 《驻美公使梁诚致外务部函》光绪 30 年 12 月 14 日，中研院近史所藏外交档，《美国减收赔款》，02-07/19-2。《梁诚奏报呈递美国国书情形由》罗香林，《梁诚的出使美国》(台北 文海出版社 无出版日期)页 200~201。

② 《梁诚致外务部》光绪 31 年 4 月 10 日 同上，《美国减收赔款》，02-07/19-2。

由此可见梁诚表面上虽宣示中国有自由支配之权，然也知悉美方意向，而赞同用于教育。可是，此事正发生在中美关系低潮期，1905年中国人因美国虐待华侨而杯葛美货，加上中国收购“美华开发公司”合同修建粤汉铁路，与广东濠州杀害美教士等一连串事件，罗斯福遂搁置退款之事，迄1907年初，仍无消息。其间梁诚继续活动，他招待记者，到处演说，游说国会议员，请求他们支持中国的合理要求。在舆论压力之下，国务卿路提甚感不快，坚持不肯退还。梁诚于是绕过路提，请托和他友好之新任内政部大臣格斐路与工商部大臣士脱老士，向总统密申前议。二氏就于1907年4月请总统重核美军实际用费。罗斯福与梁诚及路提会商后，于5月2日同意重核，并将结果告诉梁诚。●惟尚未收到正式照会，次日梁诚突然接到外务部来电，要他“迅即回京供差”，于新任公使到任前，暂派员代理。梁诚表示“俟赔款议妥，得有照会作据，立即定期起程”，但外务部却说“减收赔款事已妥协，自应遵照部电，将美墨秘古使事，遴派暂留美馆二等参赞周自齐代理，定期于5月23日（阳历7月3日）由美起程，即于是日交卸”。●之所以发生此事，系北洋大臣袁世凯认为梁诚阻碍他的路矿计划，要他马上离开以便新派使臣进行。此事容于下面陈述。梁诚隐忍将事，不令功亏一篑。一直到6月15日接到美方正式照会后，才准备回国。回国前他接受《纽约时报》记者访问，畅谈交涉经过，●8月初才将他三年屡经波折，锲而不舍，卒能力排众议，获得成功的经过报告外务部说：

- ① Michael Hunt, "The American Remission of Boxer Indemnity: A Reappraisal," in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v. 31, n. 3, May 1972, pp. 545 ~ 546.
- ② 《梁诚的出使美国》页 236 ~ 237。梁诚《奏为交卸使事起程回京日期由》光绪 33年 5月 23日。
- ③ 《梁诚的出使美国》页 10 ~ 12。

臣抵美后，访问该国所用海陆军费及商民教会抚恤各项实不及额派之半，因商承外务部，指示办法。与前外部大臣海约翰婉切磋磨，动以大义，感以邦交。海为达其总统，特开内阁会议，颇有减收之意。旋值日俄有事，海约输出缺，未及议行，而工约期满，抵制势张，异议嚣然，事几中变。驻京美使柔克义亦以碍难速办等词，向外务部声告。本年春间，臣复迭晤外部，重申前说。三月初旬，总统邀臣午饭，乘间催订，当承允诺。越十余日，总统以臣将归国，特约期与外部大臣面订办法。旋以海陆军部册报支费数目过巨，往返磋商，切实核减，于五月初五日（阳历六月十五日）接外部大臣路提文称：公私支恤各项核实计算，不过美金十一兆六十五万五千四百九十二元六角九分，奉总统谕，即飭国会授权，将中国还款原议更正（为本利共计美金二千七百九十二万余元）照数减收等情。……●

同年 12 月 3 日，罗斯福于国会咨文中同意退款，并请国会授权。1908 年 1 月正当国会采取行动时梁诚已离职，参众二院出现不同意见。参院在洛奇（Henry Cabot Lodge）同情中国的情况下顺利通过，而众院则在邓拜（Edwin Denby）同情美贸易商的情况下，要求保留二至三百万赔偿金，此外还表示退还的钱，是美国人的。2 月才接梁诚为驻美公使的伍廷芳（上年秋已到华府），“密托友人运动，以图减商人浮索之款”。伍之运动也有一些收获，邓拜的意见最后虽获参众二院一致通过，但为商人保留之款减为 200 万元。即美方同意索赔之款由 2444 万美元，减为 1365.5 万余元，年息四厘在外。应退还中国者为 1078.5

● 《驻美国大臣梁诚致外务部函》光绪 33 年 6 月 25 日收 附奏稿（清华大学史料选编）册 1，页 82~83。

万余元。本息合计为 2840 余万元。●此一决议案经国会联合会议于 1908 年 5 月 25 日通过。罗斯福总统于 12 月 28 日签字命令执行。●

钱是决定要退还中国了，但应用于何处，又为中美双方政府争议的另一个问题。美方于谈判退款时就已决定用于教育，而北洋大臣袁世凯则计划用于经济建设，梁诚为避免交涉发生波折，且本身即系容闳所带美留幼生，一开始就赞同美方主意，因此不为袁世凯所谅解。

罗斯福决定以退还之款派遣中国学生留学美国的原因有二：一因他是西方文化扩张主义者。二是甲午战后，中国派遣学生留日，模仿日本教育制度，而日俄战后日本势力崛起，美国要和日本竞争在中国的影响力。

罗斯福是一位社会达尔文主义者，他 1899 年在《奋斗的生命》一文中说：

世界上许多国家的命运，将在廿世纪中呈现在我们之

- ① 《驻美国大臣伍廷芳致外务部函》光绪 34 年 6 月 8 日收；《美国公使柔克义致外务部照会》光绪 34 年 6 月 15 日，《清华大学史料选编》册 1，页 85~88。
- ② Message from the President of the United States: copy of an Executive Order signed on the 28th day of December, 1908, in execution of the Joint Resolution of May 25, 1908, "to provide for the remission of a portion of the Chinese Indemnity." in *U. S. Congressional Record*. 60th Congress, 2d session, 1909, House Representative Document 1275, p. 1~11. 此一文件还包括下列文件：一、历年摊还表（见第四章表 4.1）二、《美国务卿路提致梁诚函》（1907 年 6 月 15 日）三、《总统国情咨文摘录关于美国退还庚款协助中国发展教育的诚意》（1907 年 12 月 3 日）四、《关于一九〇八年五月二十五日国会退还庚款的联合决议》五、《柔克义致外务部总理庆亲王函》（1908 年 7 月 11 日）六、同年 7 月 14 日《庆亲王致柔克义函》（1908 年 7 月 14 日）七、《外务部致柔克义函》（1908 年 7 月 14 日）附《派遣美国留学生章程草案》。

前，如果我们止足不前，……那末，勇猛的、强大的人民将超越我们而过，胜利地控制这个世界。 ●

1905年，日本击败俄国，美国有“黄祸”的恐慌，罗斯福于是鼓励美人增加出生率，以对抗黄种人口压力。此外，他还主张将西方民主制度传布于热带亚洲诸国，助其完成西化。 ●

罗斯福为何急于争取西方文化在中国的市场。因自1898年张之洞劝学篇鼓励留学日本开始，中国留日学生日增，至1907年时已超过5万人。中国为了发展近代教育，于1904年模仿日本教育制度，颁布“奏定学堂章程”，同时亦以高薪大量聘请日本教习千余人到中国各省学堂任教。这就是中日关系史专家任达(Douglas R. Reynolds)所谓中日关系“黄金时代”。日本文化在华的这种优势地位，早于1901年时，已引起美国在华传教士派克牧师(Rev. A. P. Parker)之注意。1906年李提摩太(Timothy Richard)亦向西方国家提出同样的警告。 ●在美国政府官员中反应敏锐，且最早积极主张以退款用于改革中国教育者，是美驻华大使柔克义。他说教育可使中国政治安定与商业繁荣，使中国成为富足的贸易伙伴。尤其是一旦留美学生成为北京领袖时，美国对中国将有很大的影响力。柔克义的意见，获得国务卿路提及多位同事的支持。 ●所以他于1905年初见梁诚时，即说总统要求中

- ① Theodore Roosevelt, "The Strenuous Life" 1899 引自 R. Hofstadter, *Social Darwinism in American Thought*, 1860~1915(Philadelphia: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Press, 1945), p. 155.
- ② 同上书 R. Hofstadter, *Social Darwinism in American Thought*, 1860~1915, p. 162.
- ③ Douglas R. Reynolds, "A Golden Decade Forgotten: Japan-China Relations 1898~1907" in *The Transactions of the Asiatic Society of Japan* series 4, v. 2, 1987, pp. 93~96, 123.
- ④ Michael Hunt, "The American Remission of Boxer Indemnity: A Reappraisal", p. 549.

国声明此款用于教育，以便国会顺利通过。

另一位热心中国教育改革的公理会牧师史密斯（Arthur H. Smith）。他是在华美国教会教育会会长，他也认为如果在 30 年前把中国留学生引向美国，则美国一定能够从知识与精神上支配中国领袖，而取得商业上的利益。“为了扩张精神上的影响而花些钱，即使只从物质意义上说，也能够比用别的方法收获更多，商业追随精神上支配，是比军旗更为可靠。”^①1906 年 3 月 6 日，他乘返美开会之便，由阿伯特（Lawrence Abbott）引见罗斯福。他向罗斯福建议用退还之款选派学生来美深造，学成返国后充任公职或公众福利事业。不过，罗氏早已胸有成竹，不待史氏说完便说：“我完全同意你，……这是一个伟大的想法 我要设法完成它。”^②

1907 年 12 月 3 日，罗斯福总统在国情咨文中，说明了美国退还庚款的善意，目的在协助中国的教育，使中国人都能适应现代环境，方法之一是促进中国派遣留学生来美国大学读书，他同时呼吁美国高等学校教育家采取一致行动，完成此项工作。 ●

罗氏的主张，在 1908 年冬听了另二位传教士的布道会后，益加坚定。此二人是武昌教区圣公会教士 Howard Richards, Jr. 与长老会教士 Dr. John Fox。罗斯福从他们的报告中，得到一个结论，那就是“基督教的教育可以同化中国”。罗氏且为“展望杂志”写了一篇文章，题目是“中国的觉醒”，强调正义与教育，而非武

- ① Arthur H. Smith, *China and America Today: a Study of Conditions and Relations*. N. Y.: Young Peoples Missionary of the U. S. and Canada, 1908, p. 214 ~ 218.
- ② 汤伯明,《美国的归还庚子赔款与清华学校的创立》《教育与文化双周刊》卷 218, 1959 年 9 月, 页 8~9。Michael Hunt, "The American Remission of Boxer Indemnity: A Reappraisal" 页 549.
- *U. S. Congressional Record* 60th Congress 2d Session, 1909, House Representative Document 1275, p. 6.

力，为处理国内外人民不满的良策，美国为了避免对华军事及商业上的损失，最好的方法是去“鼓励一种正义的生活”并说做此事的机会是今天，而非明天。●以上所述，表明美国上下在决定退款之时就打算以之用于教育，希望和平转变中国，符合美国的利益。

与美国政府相左，梁诚最初也认为，退款是中国人的，如何使用是中国的内政，美国不应干涉。当时有影响力的北洋大臣袁世凯收到梁诚来函后，于1905年5月23日函外务部（总理庆亲王、尚书兼会办大臣瞿鸿禨）要求“迅饬梁使”向美方交涉时，声明中国政府将该款“用以整饬路矿，作为举办学务之成本，即以所获余利分别振兴学校”。●外务部以袁世凯主张，未必能为美方接受，乃训令梁诚“揆度情形，必须毫无妨碍，方可示此宗旨，否则但告以办理一切有益之新政，决不妄费”。●梁诚于与美方交涉过程中始终不提路矿事，埋下了他和袁世凯的矛盾种子。

其实，袁世凯的真正目的在开发东三省以对抗日、俄二国。开发东三省的计划系由总督徐世昌与奉天巡抚唐绍仪拟定。1907年初，当梁诚恢复和美方接触，得到良好回应后，唐绍仪奉袁世凯（时任外务部尚书兼会办大臣）命游说美驻沈阳总领事史催得（Willard Straight），请其运动国务院，将退款作东北开发银行资金。此年秋，史氏将此意转告刚到东北访问的国防部长塔虎特（William Howard Taft）。塔氏允游说国务卿路提，但返国后却置之脑后。

1908年夏，唐绍仪无视于美国总统的决定和国会的联合决

- Theodore Roosevelt, "The Awakening of China". *The Outlook* (Nov. 28, 1908), pp. 665 - 667.
- 《袁世凯致外务部》光绪 31 年 4 月 20 日 同前引档案《美国减收赔款》，02-07/19-2。
- 《外务部致袁世凯》（光绪 31 年 4 月 29 日）及《外务部致梁诚》（光绪 31 年 4 月 29 日）同上《美国减收赔款》。

议，仍向美驻京公使柔克义提出此意，柔氏坚持派遣留学原议，否则退款之事将拖延无望。唐氏于是转向美铁路大王哈理曼（E. H. Harriman）借款办理银行，以退还庚款为抵押金，哈理曼允予考虑。袁世凯为回避柔克义之阻挠，于同年 7 月径派唐绍仪为特使，唐于 12 月 30 日抵达华府，表面上为感谢美国退款而来，实则欲说服美方改变初衷，以退款抵押借款，开办银行。柔克义早知唐之访美目的，故在唐赴美之前，电请国务卿鲁提和国务院同僚，注意唐的活动。故唐欲求一见国务卿而不可得，受尽冷落，毫无所获。●其实，外务部于任命唐为专使时，也就是 7 月 14 日已照会美国公使柔克义，表示：“中国政府乘此机会愿表明实感美国之友谊，且念近年贵国大伯理玺天德（President）提倡中国学生来美分授高等教育，此事征之往事，入美国学堂结果甚善，而裨益中国者良非浅鲜。”中国政府“现已确定从赔款开始退还之年起，……前四年每年遣送百人至美留学，……自第五年起，每年至少必遣五十人赴美留学，一直至该项退还赔款用毕为止”，并请美方提供有关学生选拔、住所安排和学校之选择等之建议和协助。●美方回应十分高兴，也愿意和中国合作。

中国政府既无法改变美方要求退款用于教育的主张，退而争取对留学生的考选与管理权。张之洞自 1907 年秋至 1909 年 9 月间，就不断反对以美人为留学生监督，主张由学部负责留学生之考选工作。另外，考选时应中西学并重，不宜偏重西学。张氏

① Michael Hunt “The American Remission of Boxer Indemnity: A Reappraisal”, pp. 551 ~ 555.

② 《外务部致美国公使柔克义照会》光绪 34 年 6 月 16 日（1908 年 7 月 14 日），《清华大学史料选编》册 1，页 88（外务部致柔克义公使）附件 3，1908 年 7 月 14 日，页 102 ~ 103。此附件有庆亲王、那桐、袁世凯等人署名。可见袁之派唐绍仪赴美是明其不可为而为。

的这种要求，美方亦无理由反对。●

据中美双方原协定，资送留美学生 1800 名 其遣送方法 初无条约之限制，这表示中国有较大的自主空间。●1908 年 7 月 20 日(光绪 34 年 6 月 22 日)，外务部和学部将拟就的“ 派遣美国留学生章程草案 ” 呈报慈禧太后。同时把英文译本送达美驻京公使柔克义，柔克义于 10 月 31 日转送给国务卿鲁提，还特别注明这章程是“ 袁世凯阁下制定的 ” 美方也表示十分满意。此章程是外务部和学部主辅定位的依据 也是后来设立“ 游美学务处 ” 和“ 留美监督处 ” 的法源，美国大使馆的角色也在此厘定。因未见中文原件，兹据英文汉译本抄录如下：

一、总则

赴美留学生将由美国退还赔款支付费用。建议请求皇上确定派出留学生人数，说明对他们的总的安排，并同时通知美国公使。

外务部负责创办培训学校并任命留学生监督。

学部负责学生培训毕业后的考试，外务部可请学部办理此事。

由外务部和美国公使馆委任的官员联合负责拟派出赴美留学生的选拔以及他们在美国学校的分配。

二、总目标

此次派出留学生的目的在于获得充实的学习效果。派出的留学生中有百分之八十将专修工业技术、农学、机械工

① 同上书 页 557 舒新城，《近代中国留学史》(上海 中华书局印行，1937 年)，页 75~78。

② 曹云祥《清华大学未来之发展》《清华周刊》期 426，1927 年 12 月 23 日 页 665。

程、采矿、物理及化学、铁路工程、建筑、银行铁路管理以及类似学科。另外百分之二十将专修法律及政治学。

三、留学生资格

派遣的留学生要有下列资格：质地聪明、性格纯正、身体强壮、身家清白、恰当年龄、中文程度要有作文数百字的能力、中国古典文学及历史要有基本知识、英文程度要能直入美国大学和专门学校听讲、要完成一般性学习的预备课程。

四、候选人提名方法

学部将从所有学校中遴选最优秀的学生并让他们参加考试。外务部也招考应试者。这两类学生都必须完全达到所要求的标准，否则不能接纳为候选人（详细章程将在以后拟定）。

五、留学生的考试和选拔

由外务部指派的若干名官员与美国公使馆指派的一名官员一起磋商，并向外务部报告整个过程的详细办法。一共有三项考试：1. 候选人须由西医检查身体状况。2. 中文考试必须通过。3. 英语及一般课程的考试必须通过（详细章程将随后发布）。

六、培训学校

外务部将创办一所留美培训学校（为方便其他省份来的学生，也将在天津、汉口、广州开办分校）。所有录取的候选人都将进入这所学校或其分校。第一年就要派出的学生将培训六个月，以后派出的学生则将培训一年。在此期间，将对学生的品性和能力进行仔细考察，只有表现令人满意的学生将被派往国外，如果发现不适合派出者将被除名（详细章程随后发布）。

七、留学生在国外的监督

在华盛顿、芝加哥或其他某个中心城市将设立游美监督处，将委任一名毕业于美国大学并且能力卓著的人为留

学生监督，另外将任命四至五名助理以管理留学生的安置、经费以及检查他们的学业。他们将作定期汇报（详细章程随后发布）。

八、候选学生完成其学习课程并取得毕业证书之后，外务部将他们交给学部照章考试，并按学部确定的标准授予学籍。●

就在上述草案的基础上，外务部和学部于 1909 年 7 月 10 日（宣统元年 5 月 23 日）会奏，在北京设“游美学务处”，附设“游美肄业馆”，以周自齐为督办，唐国安、范源濂为帮办。●这个培训学校“游美肄业馆”，就是清华学堂的前身。

第二节 清华教育宗旨与沿革

一、清华教育宗旨与教学目标

清华学堂是独立于中国教育制度系统之外的一所留美预备学校，它的学制虽然参照“奏定学堂章程”与美国学制，却与民初的中、美两国学制均不相同，而采用相当于美国六年中学和二年初级学院的八年一贯制。●其目的在使毕业学生能直接插入美国大学二、三年级。这是外务部与学部争议的折衷方案。争议的焦点在：应选派年幼学生还是成年人？是希望学生全盘接受美式

- ① 《柔克义公使致国务卿鲁特》，1908 年 10 月 31 日，《清华大学史料选编》册 1 页 105～108。英文文件名称为：“Proposed Regulations for the students to be sent to America”。in *U.S. Congressional Record* 60th Congress 2d Session, 1909, House Representative Document 1275, pp. 9～11.
- ② 舒新城，《近代中国留学史》页 76～78；郭廷以编著，《近代中国史事日志》（台北 作者印行，1963 年）册 2 页 1332。
- ③ 黄龙先、雷国鼎编著，《各国教育制度》（台北 正中书局，1960 年 2 版）页 65。

教育呢，还是坚持中体西用原则？1909年接袁世凯任的外务部尚书梁敦彦，依据自己随容闳留学美国的经验，主张多派幼生直接留美，以便完全接受美式教育，养成现代人才，回国后分送到全国各府厅州县，进行各地之改革，推动中国之现代化。●而学部则秉承张之洞的遗旨，主张应派有国学专长的成年人，以免洋化忘本。经双方妥协，采取一个折衷办法，制定上述“派遣留美学生章程草案”。除及时派遣外，在国内设立一个“培训学校”，让学生在国接受长期的养成教育，然后再赴美国留学。此外还应在美国设立一个“游学生监督处”，就近监督学生，以免被美国同化。另一方面，这样做也可节省经费以培养更多人才。●

至于留学科目的选择，也经过二部磋商，梁敦彦有鉴于留日学生返国后多从事政治活动，缺乏现代专业训练与民族精神，对国家之工业化与经济建设无助，主张留美学生应以攻读经济实业为主，人文及社会科学为辅。●梁敦彦的意见，为学部所接受，因此于1908年送给美国的“派遣留美学生章程草案”中，规定80%学农、工、商、矿、科技，规定20%学政治法律。外务部和清华后来对这一个学科分配原则并没有严格执行，但学生因个人志趣和家庭社会等因素所作的选择，大致不离这个大方向。这要和清华教学方针和领导人的观念有很大的关系。清华学堂为了要使具备进入美国各学院与大学的条件，除了重视人文教育外，也强调经济和实用科学。重视人文教育之目的在帮助学生熟习美国文化、风俗习惯、生活态度、与美式教学方法，以免到达美国后适应不良。强调经济和实用科学，乃为中国之实际需要，如清

① 颜惠庆，《清华初建》（英文稿）《清华校友通讯》新期 35,1971年2月，页9~11。

② 教育年鉴委员会编，《教育年鉴》卷1，页1、4。

③ 颜惠庆原著、姚嵩龄译，《颜惠庆自传》（台北：传记文学出版社，1973年9月），页54~56。

华第二任校长周诒春就和梁敦彦一样，认为中国之基本问题在经济匮乏，引起政治不安，解决之道，在发展经济。在一般教育上应重视实业教育，培养聪明独立而对社会有用的公民。^①至于清华，他认为不仅应重视专业知识，培养专业领导人才，还应重视民主参与及组织领导才能的训练。

二、从游美肄业馆到大学的历程

清华学校的发展分为游美肄业馆、清华学堂、清华学校和新旧制并存四个时期：

（一）游美肄业馆时期

1909年7月10日（宣统元年5月23日）外务部与学部会奏设立“游美学务处”与“游美肄业馆”，以周自齐为学务处督办，唐国安、范源濂为会办。周自齐时任职外务部，范任职学部。周以外务部责任繁重，且将赴英参加英皇乔治五世（King George V）加冕典礼，而帮办唐国安也将赴欧美考察，均无法兼顾，乃推荐曾任驻美使馆二等参赞，时在外务部新闻处工作的颜惠庆为督办。颜每周到游美学务处二次，展开工作。^②“游美肄业馆”以“清华园”为馆址，于1909年9月28日（宣统元年8月15日）开办。^③

游美肄业馆“原为选取各生未赴美国之先，暂留学习而设”，希望学生最少须在馆接受半年至一年的品学考察与语文训练。然而师资和设备一时欠缺，而派遣留美又必须依计划执行，所以学生留馆学习的时间甚短。如第一次留美考试1909年8月在北

① *Educational Review* . Monthly Bulletin of the Educational Association of China, v.9, n.2, 1917/4, p.100~106.

② 颜惠庆《清华初建》（英文稿）《清华校友通讯》新期35,1971年2月，页9。

③ 教育部藏前清学部档（以下简称“学部档”）外务部片行学部：《请会奏改定清华学堂名称暨订立章程先行开学日期各缘由》，宣统3年3月6日。

京举行,录取金邦正、梅贻琦等 47 人,11 月就由唐国安率领赴美留学,计从考试至出国不到 3 个月。第二次留美考试 1910 年 8 月在北京举行,录取胡适、竺可桢、赵元任、张彭春等 71 人,9 月就由唐国安从上海带赴美国留学,计从考试至出国为时仅 1 个月。●由此可见“游美肄业馆”在成立后的一年之内,仅作到甄选和派遣,并未曾依原订章程草案实施半年至一年的养成教育。

(二)清华学堂时期

如上所述,两次留美甄试所考选的学生共仅 118 人,均不足每年百名定额。游美学务处至此才体认到有长期养成教育的必要。1910 年 12 月 21 日(宣统 2 年 11 月 20 日)将“游美肄业馆”更名为“清华学堂”定学额为 500 名,分为中等及高等二科,各为四年毕业。中等科毕业后,须经过甄别考试才能晋升高等科。高等科毕业后亦须通过严格的考试才能派遣留美。至于取名“清华”,系游美肄业馆地基用的是“清华园”旧址,咸丰皇帝所书之“清华赐园”扁额现仍悬挂园内,所以沿用旧称,定名为清华学堂。●

游美学务处所拟妥的“清华学堂章程”●经外务部修改后与学部于 1911 年 4 月 9 日(宣统 3 年 3 月 11 日)会奏,4 月 28 日奉朱批“依议钦此”。●这个学堂章程使清华成为真正的“培训学校”,也是往后发展的依据。●

- 《梁诚的出使美国》全书 374 页,附罗氏有关梁诚与退还庚款之英文著作 54 页。
- 学部档 游美学务处呈:《请改游美肄业馆为清华学堂由》宣统 2 年 11 月 20 日。
- 学部档 游美学务处 申呈拟定清华学堂章程请鉴核立案》附章程一分 宣统 3 年 1 月 20 日。
- 学部档 外务部暨学部会奏《清华学堂章程》宣统 3 年 3 月 11 日。
- 学部档 外务部片行学部 请会奏清华学堂章程》宣统 3 年 3 月 6 日。上述二章程原文也见《清华大学史料选编》册 1 页 145~155。

“清华学堂章程”分为总则、学程、入学、修业、毕业、游学、管理通则、职员 7 章及附则，共 48 节。在总则中标明“以培植全材，增进国力为宗旨”；“以进德修业，自强不息为教育方针”。在学程上，如上所述，采四四制，高等科注重专门教育，以美国大学及专门学堂为标准；中等科为高等科之预备。课程分为哲学教育、本国文学、世界文学、美术音乐、史学政治、数学天文、物理化学、动植物生理、地文地质、体育手工十类。各学科分通修（识）及专修（业）两种，均采学分制。中等科学生必须依照规定修满 72 学分才能毕业，升入高等科一年级。高等科必须修满 140 学分，且必须在堂一年者，才能毕业。高等毕业学生在堂最后二年功课之平均成绩须达 80 分（其在堂不满二年者，则论其入学后之功课），才可派往美国留学。●

改为学堂后，就以唐国安为学堂监督，唐氏遂着手延聘教员，兴修斋舍，购置急需用品，及所聘中外教员到齐，乃奏准于 1911 年 3 月 30 日（宣统 3 年 3 月 1 日）先行开学。在北京待命逾月的 468 名学生，也于此时到学堂报到。这批学生的来源有三：一、由各省咨送者 184 人。二、本年 2 月在北京招考第二格正取学生 116 人及备取 25 人。三、去年 7 月第二次留美考试备取之第一格学生 143 人，共 468 人。他们经过西医体格检查，除 38 人不合格外，在合格之 430 人中，300 人分入中等科，130 人分入高等科。●高等科学生在 17 位美籍教师（其中有九位女教师）的指导之下学习，而中等科学生则在 20 位中国教师指导之下学习。

在开学后的半年中，有许多新鲜刺激的事情。从学生方面来说，他们大多数是第一次置身于一个特别设计的美国文化环境

① 学部档 外务部暨学部会奏：《清华学堂章程》宣统 3 年 3 月 11 日。

② 学部档，外务部片行学部：《请会奏改定清华学堂名称暨订立章程先行开学日期各缘由》宣统 3 年 3 月 6 日。